



中标通知书（服务）

河南良智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：

根据杞县第三实验学校建设项目（二次）招标文件和贵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提交的投标文件，通过公开的方式，采用评定分离（合格制）的评标办法，经评标委员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，现已完成评审和评标结果公示，现确定贵公司中标。请贵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，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，到招标人单位签订合同。

项目名称	杞县第三实验学校建设项目（二次）		
中标标段	第二标段：杞县第三实验学校建设项目（二次）监理		
中标价格（人民币）	经第三方评审机构评审的最终结算价格的0.887%		
中标范围	本项目EPC工程总承包范围内全过程监理服务（含缺陷责任期）		
监理服务期限	同EPC工程总承包工期及缺陷责任期		
质量要求	合格		
项目总监	罗薇	证书编号	44010808
代理机构	建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	

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具有法律效益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，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，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招 标 人：



代理机构：



行政监督部门：



杞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：



2026年6月24日